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为贯彻落实《海南省商务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通知》有关要求，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推进我市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进一步优化我市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加快推进我市电子商务发展，特制订本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万宁市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

(二) 项目建设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三) 服务期：以采购人安排时间为准

(四) 项目建设内容：1.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及改造；2.镇、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的建设及改造；3.支持电子商务人才培养；4.完善市、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5.支持农特产品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6.农特产品溯源体系建设；7.开展农村电子商务的规划和宣传；8.农产品线上线下电子商务供应和营销服务体系。

(五)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总额 25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000 万元，地方财政资金 500 万元。

(六) 质量要求：本项目的所有实施项目必须达到国家商务部印发的《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开展 2019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9〕58 号）、商务部办公厅《农村电子商务服务规范》（试行）和《农村电子商务工作指引》（试行）、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19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函》等有关文件要求，并顺利通过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

(七)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应自开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

(八) 付款方式：供应商中标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启动后拨付合同款 40%，项目整体进度完成率达到 50%，拨付合同款 20%；项目全部完成后并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等相关部门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合格并顺利通过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后，拨付剩余 40%全部合同款。

(九) 其他要求：

9.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针对本项目的**所有实施方案**须由**市财政局、市商务局**等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9.2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须负责本项目日常工作中的资料及相关数据的**定时收集上报**，以及**示范县评估、验收、资料收集、整理、汇编**等工作。

9.3 本项目**未尽事宜**须按《万宁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执行。

9.4 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非本地供应商在中标后**1个月**内在本注册**实体电商运营公司**作为**常驻技术、服务支持机构**。（提供承诺）

二、总体思路及发展目标

（一）总体思路。

按照“**市场为主、政府引导、典型示范、助力扶贫、突出特色**”的原则，全面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市**建设为抓手，依托**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全方位**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实现**线上线下良性互动**，**创新创业资源有机结合**，支撑**电子商务中小企业**开展**技术、产品、管理模式、商业模式**等创新，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升**万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效能**，促进**万宁电子商务生态**快速发展。

（二）工作目标。

通过**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市**项目的实施，建设及改造**1个**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1个**农产品**仓储分拣物流运营中心**、**1个**万宁市**展示直播O2O体验馆**、**12个**镇及**兴隆区电子商务服务站**、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村级电子商务（物流）服务站**，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探索推进**万宁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运营，全市**电子商务网购网销**得到快速发展，农村商品**物流配送能力**和农产品**商品化率**大幅提高，基本实现**快递到镇**，**配送镇电商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100%**，大力开展**农村电商**人才培养，完成**电商培训2000人次**以上。

（三）效益评估。

1.直接效益

通过**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到**2022年**，全市农村**电子商务年销售额**达到**1.5亿元**以上，培育**2-3家**以上较大型**实体电商**，同时，**孵化10家**以

上有成长业绩的电商初创企业，年均增长达到 30%以上，电商氛围浓厚，配套体系健全，农村电子商务交易额明显提升，电子商务交易额在现有基础上年均增长 30%，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 30%以上，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 40%以上，电子商务零售额占当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比重明显上升，加大培训力度，特别是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培训，普及电商知识，着重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青年、返乡大学生、返乡农民工、农村妇女、残疾人等加强网络培训创业就业孵化指导，孵化人员不少于 200 人，直接间接带动全市就业不少于 2000 人，农户就近网上出售特色农产品、网购各类工业品，使广大农民群众分享电商发展红利。

2.间接效益

万宁品牌形象全面加强。依托互联网及主流电商平台信息裂变效应，结合万宁市品牌体系的构建，在互联网及各媒体塑造万宁品牌，展示万宁特色，有效推动招商引资进展。

农产品品质全面提升。通过对网销农产品品质及溯源体系建设，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农产品标准体系推广，做好相关生产人员的技术培训，强化产品品质检验及生产过程监督，从而带动全市农特产品品质全面提升。

带动产业升级。对接知名电商平台，运营团队，引进先进的电商发展技术，资源的整合应用在提高全市电商运营效率和起到积极示范作用的同时，还将带动本地产业发展，全面推动全市电商发展向现代化的网络升级。

促进其他产业发展。项目的实施将带动传统生产加工产业向订单模式转型，帮助企业由生产导向型向市场导向型转型，促进贫困户、返乡大学生、农村青年等创业就业，帮助企业实现管理的信息化，为全面迎接信息社会的到来做好准备。

三、实施内容

（一）市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建设。

结合全市物流成本高、配送效率低的实际情况，坚持把解决“农村物流配送难”作为推进综合示范升级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首要任务，积极探索农村物流

发展新模式，以实行物流配送补贴制度、优化物流配送体系和开放、透明、共享的物流信息数据管理助推我市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通过整合“四通一达”、邮政、供销、商贸流通、第三方物流和本地物流资源，建设完善 1 个市级农产品仓储分拣物流运营中心，发展智慧和冷链物流。为配送中心配置必要的办公设备、车辆运输设备和相关设备设施，逐步使电商物流配送中心具有分拣、包装、配送等物流配送功能；整合现有冷库、气调库和冷藏车等冷链资源，建立完善农产品上行支撑体系；培育一批信誉良好、服务到位、运行高效的本土快递物流企业，加快推动快递业、邮政企业和干线运输的横向联合、优势互补，合力推进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

整合市域内快递物流资源，降低农产品物流上行成本、开通市城至镇、村的物流配送路线，要求 1 年内配送路线覆盖全部镇级、村级电商服务站（100%覆盖建档立卡贫困村）。提升寄递时效，市城至镇实现每天配送，镇至村实现 2 天配送一次。

建设期限：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二）农产品进城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改造升级万宁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本着“政府推动、企业参与、整合资源、避免浪费”的原则，改造升级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职能，面积能够承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创业孵化、线下展示等主要功能，弹性适应未来 3-5 年电子商务产业发展需求，增强产品对接、销售、金融、摄影、美工、策划、保险和其他衍生增值服务等功能，丰富品牌、标准、品控、物流协同等服务，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就坚持市场化原则，突出服务功能，强化可持续运营机制，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发挥公共服务中心枢纽作用，合理统筹全市农村电子商务运营、物流、培训和助农扶贫工作，增强服务体系可持续发展能力。

依托公共服务中心，建立公共服务中心和村服务站点数据采集与报送制度，

收集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村服务站点和电子商务企业交易数据及时上报商务部数据管理系统。全面统计全市电子商务扶贫信息，包括建档立卡贫困户基本信息、电商培训、网上销售和增收脱贫有关情况，形成数据采集、加工、管理、分析和图形化展示体系，提供供需信息，解决农民“种什么、怎么种、种多少、如何卖”的问题。

延伸市公共服务中心的产业生态服务价值，探索推进与社会资本合作共建面积不小于 1 万平方米的万宁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园区依托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完善的全方位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实现线上线下良性互动，创新创业资源有机结合，支撑电子商务中小企业开展技术、产品、管理模式、商业模式等创新，打造电子商务“双创”服务升级版，进一步提升万宁市电子商务产业集群效能。

建设期限：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2.建设及改造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根据我市实际情况，拟新建及改造 12 个镇级及兴隆区电子商务服务站点，新建或改造 2 个以上具有代表性的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

各站点要求实现统一门牌标识、统一规划设计、统一硬件配置、统一技术培训、统一服务管理、统一物流配送的“六统一”模式，宣传标语和流程图张贴上墙，配置电脑等设备。村级服务站在做好服务当地村民代购等下行的基础上，加强拓宽村级服务站业务范围，增加电商惠农超市、农产品上行集散点、物流包裹管理点、村民便民代办点、小型创业培训电商孵化办公室等功能，重点培养村级服务站管理人员的网店运营能力，提升电商上行经营能力，带动当地农产品上行。并根据村级服务站建设情况和运营情况，择优选择 2 个以上村级电商服务站打造示范站点，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每个村级电商服务站月均网上交易额不低于 3000 元。

镇村电商服务站点以在农村植入、普及、推广电子商务应用为核心，同时重

点实现与市级物流运营中心的物流中继工作，根据各站点实际情况，配备相应的设备措施，实现物流信息查询、订单打印、取送货及售后服务等，实现“一网多用、一店多用”。让农民实现购物、消费、寄递物品、票务预订等方面的一站式办理服务，打通农村电商应用“最后一公里”，方便农民生产生活，促进农村消费，带动农村产品销售，促进农民增收，搞活农村经济，同时传播电子商务理念，培养村民电子商务习惯。

建设期限：2021年12月前完成

3.农特产品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根据万宁市地理区位、产业特点、人文历史，结合市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建立万宁市区域公共品牌，培育一批知名的农产品品牌，通过大力宣传万宁市区域自然生态资源，红色文化、历史文化理念，形成独有的品牌战略内涵和差异化竞争策略。严把品牌授权关口，做好品牌保护。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犯罪行为，严防以次充好、冒名顶替的不良销售行为。

综合利用各大门户网站、特色短视频、农村直播等线上媒体，以及报纸、电视、广播、期刊杂志等传统媒体，宣传“万宁产品”品牌理念，扩大品牌受众、提升品牌价值。支持本地企业开展品牌建设，树立自主品牌，鼓励在天猫、京东、拼多多等知名电商第三方平台开设品牌旗舰店，开展品牌数字化营销。同时，通过市域公共品牌发布会、万宁农产品博览会、丰收节和万宁直播电商选品会(网红直播)等线下载体，重点打造以兴隆咖啡、东山羊、和乐蟹、万宁海产品、万宁菠萝、万宁莲雾等特色产品，让万宁农产品形成全国关注、全省热点、全网参与的农产品品牌。品牌宣传和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生产质量紧密结合起来，加强特色农产品宣传，提高万宁市特色农产品的影响力。

打造3种以上万宁网红农产品，提升本地产品品牌整体影响力以及核心竞争力；通过将我市特色农产品与我市特色旅游、民俗风情相结合，吸引广大消费者关注万宁、了解万宁，吸引企业加盟入驻，在推动我市农特产品知名度的同时带

动我市旅游等行业整体发展，借助电商推动乡村振兴。

创建企业诚信评价体系，对我市特色农产品制定相应合格标准，主要以兴隆咖啡、东山羊、和乐蟹、极品燕窝、益智珍果等特色产品为基础，制定万宁市网络流通农产品质量标准，建立产品认证和防伪标识系统，建设农产品品控检测中心，综合运用条码识别、二维码等多种网络技术，对我市特色农产品整个供应链包括生产、加工、包装、仓储、运输、装卸、配送等进行规范化管理；依托农业产业基地、农村专合社等建设万宁市电子商务农产品模范种植基地，对种植基地的农特产品建立“从农田到餐桌”的全过程质量追溯系统。起到对全市农产品标准化、规范化种植的示范带动作用。以市场检验倒逼农户、合作社、加工企业进行标准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

建设期限：2021年12月前完成

4.农特产品溯源体系建设

围绕万宁市农产品结构和产业特色，鼓励农户、农村经纪人、合作社和生产加工企业，推动使用国标、行标或地方标准，开展标准化作业。围绕农产品耕作、种植、收储、加工、销售等各个环节开展标准宣传和推广使用，支持鼓励企业制作企业标准，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开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提升农村产品标准化和商品化率。

支持开展农产品诚信体系，溯源体系等项目建设。通过采用二维码等先进技术，实现全市农产品生产基地、加工企业、网络经销商的溯源管理，采用统一的防溯源标识，形成一整套符合农产品特点的质量安全溯源模式。实现由下至上的信息追溯，使生产流通每个环节的责任主体得以明确界定，记录生产加工过程，保障市域农产品质量安全，满足大众消费，把农产品全链条标准、“两品一标”认证，良好农业示范(GAP)认证及农产品溯源等，同时构建农特产品追溯平台数据库，作为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重要推手，促进示范基地建设，从整体上提升农产品的质量安全，解决农特产品上线销售的前置障碍，更好的服务农产品

上行。

建设期限：2021年12月前完成

5.农产品线上线下电子商务供应和营销服务体系建设

开设万宁市展示直播 O2O 体验馆，选取万宁特色农产品及农副产品集中展示及直播，实现线下体验、线上下单、快递到家，鼓励生产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加工企业展示销售，通过将万宁特色农产品与本地特色旅游、民俗文化、民俗风情相结合，吸引广大消费者了解万宁，吸引企业加盟入驻，在推动本地农特产品知名度的同时带动万宁市乡村旅游等行业整体发展。引导支持大型流通企业在万宁市展示直播 O2O 体验馆开展品牌馆、集合馆，以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提升商品品质，更好满足农村居民消费需求。

每个镇服务站整合美团、饿了么等同城平台及配送企业对我市镇传统商贸流通企业、个体户、商场商圈进行小程序和网络数字化打造宣传推介工作，进一步优化升级本地化、连锁化、信息化的商品流通网络。

建设期限：2021年12月前完成

（三）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

支持制定电商人才培养培育计划，通过设计专业课程体系，分片区、分行业、分层次、分阶段、分步骤地对基层政府、涉农企业、专合组织、种养大户、营销大户及普通农民开展电子商务知识培训。通过设计专业课程体系，通过设计专业课程体系，计划开展电商培训 2000 人次以上，每场培训不少于 12 个课时。培训内容包含以下三个方面：

1.电商知识普及培训。在各镇、村开展电商业务知识培训 1000 人次。

2.电商创业技能提升培训。组织电商人员参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训 500 人次。培训对象为涉农企业，种养大户、合作社和普通创业青年。

3.促进电商创业孵化培训。引导有一定技术操作水平与经营意识的农民开展

网上创业孵化培训，培训 500 人次，为网上创业者提供项目孵化与技术支持，优先选择建档立卡的贫困户创业人员作为创业孵化代表，使其成为典范从而起到良好的示范带头作用。同时，通过“万宁电商十大风云人物”、“十大网红村官”等评选活动，以创业带动周边人群的就业，提升各层次人群对电子商务的认识水平和利用信息化手段推广应用电子商务的能力，扩大网购网销的规模，促进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

建设期限：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四）开展农村电子商务的规划和宣传。

依托加强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培训与宣传，提高基层政府、涉农企业、专业合作社和农民对电子商务的认识、宣传，鼓励专业合作组织、创业青年和大学毕业生回乡开展电商创业、开设网店，支持全市特色产品推广活动，如政府组织(参与)举办的农产品上线发布、电商创业大赛等；支持农村农业宣传推广，包括农村网点情况，农民消费习惯引导等；推广农村电子商务应用能力，宣传进村，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宣传工作。通过开展线上线下活动、宣传手册、短片、条幅、标语、墙体、电视媒体、微信平台、自媒体等多渠道、多方式的宣传推广，支持包含示范市建设项目监督、整改、项目监理费用等工作在内的其他促进全市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的相关事项。

建设期限：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四、实施步骤

（一）启动实施阶段至 2020 年 10 月。

对万宁市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使用方案进行修订完善，并上报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和省扶贫办备案；成立万宁市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市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及万宁市电子商务办公室；落实承建企业，由企业细化实施方案并报政府通过备案；通过各种媒体宣传农村电商，营造浓厚发展氛围。

（二）建设运营阶段：至 2021 年 12 月。

全面启动项目建设，承建企业按照本实施方案确保在既定时限内完成全部项目建设，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对项目建设实施全程指导监管，对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建议，督促改正，确保项目建设符合要求和运营。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1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建设工作全部实施完成后，由实施企业按照验收要求进行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申报验收，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按照相关要求组织第三方开展全面检查和初验，初步验收完成后报请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扶贫办验收，验收结果报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扶贫办备案。全面总结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市的创建经验，建立电子商务发展长效机制。

万宁市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汇总表

(项目年份与级别：2020 年国家级)

序号	项目子类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投入资金		
				合计	中央财政	地方财政
1	市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建设	建设 1 个市级仓储分拣物流配送运营中心,购置物流车辆,完善三级物流配送网络体系。配置规范化的仓储物流及冷链设备设施,并对配送中心实施信息化改造。负责商品的分拣、包装、配送,实现集采统储、互采分销、统配统送及协调售后服务等相关工作;开发物流配送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市级仓储配送中心的智能化、标准化、信息化。	至 2022 年 12 月	1200	1000	200
2	农特产品溯源体系建设	创建企业诚信评价体系,对我市特色非标农产品制定相应合格标准,制定万宁市网络流通农产品质量标准,建立产品认证和防伪标识制系统,建设农产品品控检测中心,综合运用条码识别、二维码等技术,对万宁市“两品一标”等特色农产品进行规范化管理,对种植基地的农特产品建立全过程质量追溯系统。	至 2021 年 12 月	100	100	0

3	农特产品品牌培育和保障体系建设	策划、注册万宁市特色产品公共品牌，通过运营中心和专业团队的品牌策划、工艺提升、包装设计、营销推广等手段，以统一品牌打造网络销售地标产品，打造3种以上万宁网红农产品。做好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品牌宣传推广活动；打造1个万宁市原产地公共品牌，提升品牌整体影响力；	2021年12月	200	150	50
4	建设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建设及改造1个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具备电商孵化、人员培训、数据采集统计等功能。为全市企业、农户、个人提供规范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为从事网络创业和服务人员提供技术支持、信息服务、营销推广及其他增值业务等服务。积极培育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充分发挥现有市场资源和第三方平台作用，构建农村购物网络平台，实现优势资源的对接与整合。	2021年12月	300	200	100
5	建设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站	改造建设12个镇及兴隆区电商服务站点，2个以上具有代表性的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100%全覆盖建档立卡贫困村)。各站点以普及、推广电子商务应用为核心，同时重点实现与物流配送中心的物流中继工作，实现“一网多用，一店多用”。	2021年12月	150	100	50
6	农产品线上线下供应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	开设万宁展示直播020体验馆，选取万宁特色农产品及农副产品集中展示及直播，实现线下体验、线上下单、快递到家，整合饿了么、美团等同城平台及配送企业对我市乡镇企业、个体户、商场商圈进行数字化打造宣传推介工作，建立本地化、连锁化、信息化的商品流通网络。	2021年12月	200	150	50

7	农村电商 人才培训 培育	对基层政府、涉农企业、专合组织、种养大户及普通农民开展电子商务知识培训，计划开展电商知识普及培训、电商创业技能提升培训、促进电商创业孵化培训等专业培训。电商培训累计达2000人次以上。	2021年12月	200	200	0
8	规划及宣 传电子商 务	依托加强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培训与宣传，提高基层政府、涉农企业、专业合作社和农民对电子商务的认识、宣传，鼓励专业合作组织、创业青年和大学毕业生回乡开展电商创业、开设网店，支持全市特色产品推广活动，定期组织电商发展峰会、直播电商选品会、交流沙龙等活动。	2021年12月	150	100	50
合计：				2500	2000	500